

# 贵州商学院实践教学中心文件

黔商院实教发〔2021〕10号

## 关于加强实践教学规范化检查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从2020-2021学年第二学期开始，为规范实践教学行为，提高实践教学管理水平，实践教学中心将实行每学期期初、期中、期末三次教学检查。

### 一、检查时间

每学期期初、期中、期末

### 二、检查内容

1. 本学期期初检查 20211 学期实践教学资料的整改情况，检查 20212 学期实践教学资料准备情况（实践教学大纲、实验指导书、实践教学授课进度计划表、实践教案、教师实践教学日志）。

2. 本学期期中检查 20212 学期 1-11 周实践教学任务完成情况（实践教学大纲、实验指导书、实践教学授课进度计划表、实践教案、教师实践教学日志、实践教学日志（学生版））。

3. 本学期期末检查 20212 学期实践教学规范化资料完成情况（实践教学大纲、实验指导书、实践教学授课进度计划表、实践教案、教

师实践教学日志), 以及实践教学资料一单一盒归档情况。

### 三、检查方式

1. 二级学院开展对实践教学规范化资料的自查工作, 并在实践课程结束进行一单一盒资料归档时做好自查, 填写《实践教学环节二级学院自查清单(校内)/(校外)》并装盒。

2. 实践教学中心联合校级教学督导对各二级学院开展实践教学一对一专项检查。

3. 各二级学院在实践课开课一周将本学院的实践课教学规范化材料电子版(实践教学大纲、实验指导书、实践教学授课进度计划表、实践教案、教师实践教学日志)统一提交到实践教学中心备查, 其中教师实践教学日志中的课表是必填项, 需要具体到每节课对应哪位老师上课。

附件: 20212 学期实践教学资料一单一盒清单

实践教学中心

2021 年 5 月 21 日